

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检察院部分办公室内窗改造采购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招标编号：GR23A051QFC0005)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检察院部分办公室内窗改造采购项目：

中标人：尚品纺织云南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9.2961万元

二、其他：

详见正文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检察院。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检察院

地 址：昆明市五华区普吉路300号

联 系 人：杨老师

电 话：0871-64134878

电子邮件：142441829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冠睿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万达广场南塔32层3201号、33层3310号

联 系 人：

王彦飞、李腾芳、肖枝莲、王国玺、吴翊、祝欣、陈沿锦、汪怡含、邓楚卿、

刘晓云、张振荣

电 话：0871-65511240

电子邮件：142441829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检察院部分办公室内窗改造采购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GR23A051QFC0005；

二、项目名称：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检察院部分办公室内窗改造采购项目；

三、成交信息

成交供应商：尚品纺织云南有限公司；

成交供应商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西华北路72号D栋3单元602号；

预算金额：95000.00元

成交金额：92961.00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名称：部分办公室内窗改造（玻璃防晒隔热膜）； 服务范围：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检察院部分办公室内窗改造采购项目； 服务要求：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最后承诺及采购人要求执行；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成并交付验收； 服务标准：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评审专家名单：刘江、李红兵、罗艳琼（采购人代表）；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采购代理服务
费1000.00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时间：2023年12月12日。

磋商时间：2023年12月22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请成交供应商到云南冠睿咨询有限公司办理领取成交通知书，未成交供应商联系云南冠睿咨询有限公司办理退还磋商保证金等事宜。在此，谨对积极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表示感谢。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检察院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普吉路300号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871-641348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冠睿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万达广场南塔33层3310号
联系人:王彦飞、李腾芳、肖枝莲、王国玺、吴翊、祝欣、陈沿锦、汪怡含、邓楚卿、刘晓云、张振荣
联系方式:0871-65511240、0871-6551124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彦飞、李腾芳、肖枝莲、王国玺、吴翊、祝欣、陈沿锦、汪怡含、邓楚卿、刘晓云、张振荣
电话:0871-65511240、0871-65511241